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Qianjiang Biochemical Co., Ltd

二零二五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6年5月12日

目 录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2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3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4
议案一:审议《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议案二:审议《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3
议案三:审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7
议案四:审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8
议案五:审议《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19
议案六: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
议案七:审议《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1
议案八:审议《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6
议案九: 审议《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2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特制定本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参会登记当天没有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的，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本次议案采用非累积投票制表决。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表决。

六、本次股东会共审议九个议案，无特别决议议案。

七、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秘书处

2026 年 5 月 12 日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网络投票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2 日至 2026 年 5 月 12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 点 00 分开始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 178 号钱江大厦（本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邵海军先生

- 1、会议开始，主持人宣读现场会议出席情况等；
- 2、推选股东会监票人和计票人；
- 3、宣读本次大会各项议案；
- 4、股东及授权股东代表发言、询问；
- 5、股东对以上议案进行表决；
- 6、计票、监票；
- 7、主持人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上午现场会议休会；
- 8、下午复会，根据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合并后数据，宣布股东会表决结果；
- 9、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 10、主持人宣布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结束。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秘书处

2026 年 5 月 12 日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人：邵海军)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代表公司董事会，向大家作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5 年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在董事会的带领下，公司以改革赋能、经营创新、资本拓展为驱动，不断优化公司经营效益，在高质量发展的赛道上继续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合并报表）16.94 亿元，同比减少 4.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 亿元，同比增加 3.98%。各板块业务方面，水务环保业务实现收入 14.22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83.94%；生物制造实现收入 2.55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15.05%。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693,645,129.59	1,768,342,006.88	-4.22	2,034,337,26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364,652.00	160,003,849.29	3.98	210,686,88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824,722.44	132,737,510.93	-17.26	204,788,20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969,443.81	373,146,383.74	67.49	352,025,638.37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	2023年末

			未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40,048,456.76	3,276,177,178.18	5.00	3,138,127,407.90
总资产	7,594,189,141.24	7,550,919,451.11	0.57	6,871,323,089.13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8	5.56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8	5.56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5	-13.33	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7	4.99	减少0.02个百分点	6.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8	4.14	减少0.86个百分点	6.67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立足国有上市平台，聚力做强主责主业

1. 精耕市场经营。生物农药方面，深入实施“营销+技术+服务”的销售策略，开展差异化竞争，5个省级新产品项目通过验收，新增微生物菌肥业务，实现“生物农药+肥料”双轮驱动，赤霉酸发酵水平取得突破，通过工艺优化实现成本下降超千万元，积极参加中国国际农化植保展等各类市场活动，持续扩大试验示范区域，防治杨柳飘絮产品取得突破。水务环保方面，天源公司抢抓水务项目大建设的机遇，新承接施工项目275个，概算造价合计6.34亿元，积极参与域内外项目招投标并中标57项，其中以7,308万元造价中标嘉兴航空物流枢纽区域地下管网设施改造工程，在市域外地下管网改造项目实现突破；宜居公司充分运用无人机等现代智能化装备，不断提升环卫保洁业务的运营效率，持续拓展有偿服务业务；紫伊环保在医废处置价格调整后完成嘉兴市内所有大型医疗机构2026年度的合同签订，保障医废处置稳定运行；紫薇水务申报国家级“绿色低碳、环境友好、智慧管理的现代化污水处理厂实践标杆”。

2. 善用资本运作。为光耀热电引入战略股东，完成增资6,000万元，同时公司转

让部分光耀热电的股权，公司对光耀热电持股比例由 55%下降至 39.2857%，光耀热电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通过本次股权优化有利于减少因光耀热电亏损带给上市公司的不利影响。完成公司信用评级续评上报，做好债券发行贷后管理；利用贷款利率下行周期，通过比价择优选择，置换存量贷款，降低融资成本。成功申请并获得“两重”超长期特别国债 1,860 万元用于杭海新区污水处理厂项目。重视投资者权益，向全体股东派发 2024 年年度红利 2686 万元；编制发布 2024 年度 ESG 报告，深度披露和展示公司在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领域的绩效；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董秘互动、电话及现场交流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有效沟通，获得上证报多次资讯点评和银河证券的研报点评，除“钱江生化”微信公众号外，通过“大潮 APP”“读嘉”“清廉浙江”等各级媒体多次报道公司经营动态。2025 年，公司股票首次被纳入“沪港通”标的范围。

2、锚定全市中心大局，狠抓落实彰显担当

1. 重大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全年完成有效投资 7.55 亿元，其中：生物农药原药及制剂退区入园搬迁项目完工并开始试运行；杭海新区污水处理厂易地新建及杭海新区工业污水预处理厂新建项目完工（其中工业污水预处理厂设备安装部分根据服务区域内的印染企业建设进度暂缓实施）；海宁尖山新区工业水厂项目完工，并根据后期实际需求适时建设深度处理单元；海宁尖山化工园区污水分质提升改造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和生产调试，为尖山化工园区复评提供基础设施保障，并完成部分企业的入网协议签订。

2. 年度改革任务有效落实。落实“瘦身强体”任务目标，压减下属企业 4 家，企业数量下降 10.53%，精简员工 130 人。建立应收账款“周调度、月通报”动态跟踪与督导机制，成立应收账款清欠专班，建立集团、主管企业、责任企业三级清欠管理体系，按一企一策夯实催收工作，化解市域外企业 1.66 亿元历年账款；推动北方环保 7 个项目进入黑龙江省各地方政府专项债化债系统，申报额度 8,746 万元，其中 2025 年已经获得政策化债回款 2,215 万元。

3、坚守企业社会责任，坚守底线绿色发展

1. 民生项目运营平稳。域内外生产自来水 6,680 万吨，处理污水 2.13 亿吨，供

应中水 1,479 万吨，处置医废 8,582 吨、餐厨垃圾处置 10.5 万吨，自来水出厂水、污水处理合格率保持 100%。环卫项目持续落实精细化保洁要求，构建区域首个“人机协同”自动作业体系，长效保持“一路二园三圈”高标准保洁示范区建设成效，配合完成市级层面应急联动任务 159 次。医废项目创新采用“智能柜+分级收运”模式，于长安镇启动首个智能收运试点，实现分级收运“小箱进大箱”。生物制造项目承担嘉兴市“公益性研究专项”1 项。

2. 安全环保局面稳定。协同多部门顺利完成央督发现问题整改销号。建立污水厂进水超标溯源排查机制，增设生物指示预警设施，提升原水硫醚类物质监测防范及应急处置能力，保障供排水安全。投入 1,418 万实施餐厨油脂生产线改造、医废智能无人化收集、污泥脱水远控改造等 22 项技改项目，推动企业节能降耗、安全运营。跨企业组建“蜂巢”应急联动队伍，加强全系统应急保障和应急处置能力。

4、聚焦改革提质增效，聚力赋能创新发展

1. 坚持强化科技创新引领。启潮实验室顺利建成启用，依托分子生物学平台定向改造微生物菌种，成功立项省级项目 3 项，“基于合成生物技术的高产高纯度赤霉酸新菌种构建及其产业化”项目科研成果获中国农药工业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1 项发明专利和 1 项实用新型获得授权。通过对赤霉酸菌种进行改造和培养条件优化，赤霉酸 Ga3 发酵水平持续提升。

2. 不断提升管理革新效能。梳理起草新一轮三年高质量发展战略规划，谋划制定非优质资产和业务“瘦身”目标措施。持续推动节能降耗、设备更新，获得浙江省节水型企业、海宁市市长质量奖等荣誉。长河公司建成投运嘉兴首个水厂光伏项目，弘成环保、紫伊环保等公司陆续跟进利用厂区空间建设光伏发电，光伏项目投运后年内合计节约电费 118 万元；开拓环卫新技术，探索 AI 机器人运用前景，全面推进作业车辆管理数字化转型，建立公司“云查车”系统平台；修订 2025 年度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压实各级考核管理；深入开展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问题专项整治，加强数据赋能，进一步完善智慧纪检平台，实现对业务接待审批及报销流程等“嵌入式”监督。

5、深化党建统领作用，激活发展内生效能

1. 党业融合促进企业发展。持续巩固“三联帮扶、全域提升”专项行动成果，进一步创新域内党组织结对帮扶举措，组织4家域外企业10名中层干部和技术骨干赴海宁开展为期2周的“驻点交流”，促进全域信息互通、业务共融、队伍能力共同提升。实施16个重点课题调研课题，全系统75名党员干部、青年骨干参加课题调研。

2. 党群共建强化人才支撑。优化完善公司本级及下属公司用工管理制度，完成生物农药厂区搬迁的员工安置工作，减员55人。常态化开展“竞学钱江”“百千万”等学习培训455批次。积极组织参加各类职业技能竞赛，获嘉兴市工业废水处理工技能竞赛团队一等奖以及多个个人奖项。大力支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和职称评定，新增高级工程师2名。积极遴选优秀人才申报嘉兴市首席技师、“嘉兴良匠”等选优树优，3名“潮乡特支人才”事迹获浙江日报报道。发布“钱江新势力”青年工作品牌，建立3项青年成长培养机制，组建6个青年社团。

二、2025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一）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继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均按照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制度体系，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决策程序，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5项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依法有效地召集和召开了6次股东会、13次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工作会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

（二）加强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2025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不断完善信息披露机制，保证信息披露质量，共发布61个临时公告和4个定期报告，均严格按照交易所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编制，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信息。

公司持续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审慎处理各类保密事项。报告期内，公司在编制和

发布定期报告等事项时，均严格按照要求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确保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事件或内幕交易行为。经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也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的三名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报告期内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续聘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对外担保、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结合自身专业特长在公司业务发展、财务管理、资本运作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建议，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三、2025 年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3 次会议，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全体董事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历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具体董事会工作情况如下：

1、2025-03-13，召开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认缴权及转让其部分股权暨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议案》。

2、2025-04-17，召开十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 20 项议案。

3、2025-04-28，召开十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4、2025-05-06，召开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25-05-30，召开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25-06-16，召开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2) 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 (3)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7、2025-08-05，召开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8、2025-08-26，召开十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9、2025-10-15，召开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 (5)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2025-10-28，召开十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11、2025-10-31，召开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确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和召集人的议案》。

12、2025-12-01，召开十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3、2025-12-17，召开十一届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等 9 项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会和 5 次临时股东会，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

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关联股东对涉及的相关议案进行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会表决提供便利，切实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的授权，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工作会议，部署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工作；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按照规定召开工作会议，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编制定期报告过程中，与公司及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充分发挥了审计监督的功能，并审议通过了公司聘任财务负责人事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管的年度薪酬和任期薪酬情况进行有效监督；提名委员会对拟提名的董事和高管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核查；各专门委员会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

积极主动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 27 条，接听投资者电话 15 个，召开 3 次业绩说明会，接待来现场参加股东会的投资者，耐心认真地把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董事会开展的一些决策程序等如实传达给投资者。将公司发布的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资料及时上传公司网站，更新投资者关系栏目内容和微信公众号内容，并通过上证报等财经媒体宣传公司经营动态，使投资者从公开信息中能获取更多详细有价值的信息，从而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

四、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分红政策，经营和资金情况，提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 866,585,7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26,864,158.7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五、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围绕《三年高质量发展规划》的目标，立足国有控股上市企业定位，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实施“1225”总体战略。通过战略体系系统推进，实现规模做大、产业做强、资产做优、治理做实、队伍做硬，为服务国家战略、地方发展和股东回报作出更大贡献。

献。2026 年董事会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董事会将继续做好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工作，并贯彻执行股东会决议，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最大化为行为准则，勤勉尽职，强化董事的义务和责任，提高董事会的战略决策能力、风险与内部控制能力，为股东、员工、客户和社会创造更多的价值。

2、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全体董事将加强学习培训，提升履职能力，更加科学高效地决策公司重大事项，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3、聚焦高质量发展，锚定目标持续发力。加大市场运作力度，推动产业升级升级，优化存量业务布局，挖掘优质投资项目，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成投产。以科技创新为驱动，壮大创新研发能力，拓宽技术应用场景，提升核心竞争实力。以开源节流为抓手，管理优化为支撑，深化“提级管理”模式，构建精简高效体系。

以上报告已经十一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人：马月忠)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公司财务报告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的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就有关各项财务指标完成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财务决算完成情况

(1) 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
营业收入	万元	169,365	176,834	-4.22
营业利润	万元	19,851	16,437	20.77
利润总额	万元	20,140	17,433	15.53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万元	16,636	16,000	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万元	62,497	37,315	67.49
每股收益	元	0.19	0.18	5.5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元/股	0.72	0.43	67.44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	%	4.97	4.99	减少 0.02 个百分点

(2) 销售收入分析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9,365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76,834 万元减少 7,469 万元，降幅 4.22%。主要因素如下：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长 (%)
生物制品销售	万元	25,468	25,644	-0.69
自来水制水	万元	9,769	9,607	1.69
污水处理	万元	48,340	49,863	-3.05
工程施工	万元	49,968	40,242	24.17
废弃物处置	万元	30,623	32,762	-6.53
热电供应	万元	3,513	17,422	-79.84
其他	万元	1,684	1,294	30.08
合计	万元	169,365	176,834	-4.22

(3) 净利润分析

2025 年公司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6,636 万元，比上年同期 16,000 万元，增加 636 万元，增幅 3.98%。

项目	单位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万元	169,365	176,834	-4.22
营业成本	万元	127,509	136,172	-6.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万元	2,621	1,650	58.90
销售费用	万元	1,368	1,608	-14.94
管理费用	万元	12,322	14,370	-14.26
研发费用	万元	2,785	2,983	-6.63
财务费用	万元	6,084	7,371	-17.46
其他收益	万元	1,594	1,560	2.17
投资收益	万元	5,268	6,401	-17.70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万元	-3,576	-4,274	-16.33
资产减值损失	万元	-309	-45	584.64
资产处置收益	万元	199	115	73.71
营业外收支净额	万元	289	996	-70.99
所得税费用	万元	4,576	4,898	-6.57

同比增减幅度超过 30%的项目主要因素如下：

(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21 万元，上年同期 1,650 万元，同比增加 58.90%，主要系水资源费改为水资源税，入账科目 2025 年调整至营业税金及附加。

(2) 资产减值损失-309 万元，上年同期-45 万元，同比增加 584.64%，主要系天源公司期末合同资产增加，资产减值损失计提相应增加。

(3) 资产处置收益 199 万元，上年同期 115 万元，同比增加 70.99%，主要系施带路厂房搬迁资产处置增加。

(4) 营业外收支净额 289 万元，上年同期 996 万元，同比减少 70.99%，主要系 2024 年收到大额经济赔偿款，2025 年无。

二、公司财务状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759,419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755,092 万元，增加 4,327 万元。总负债 388,907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399,413 万元，减少 10,506 万元，资产负债率 51.21%，比上年同期减少 1.69 个百分点，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44,005 万元，比上年同期 327,618 万元，增加 16,387 万元。

同比增减幅度超过 30%的项目主要因素如下：

1、资产项目状况

(1) 应收票据 3,670 万元，上年同期 7,172 万元，同比减少 48.83%，主要系收到的承兑同比减少所致。

(2) 其他应收款 4,439 万元，上年同期 2,190 万元，同比增加 102.66%，主要系绿动海云应收股利增加所致。

(3) 存货 13,262 万元，上年同期 19,314 万元，同比减少 31.34%，主要系生物制品清库存所致。

(4) 合同资产 17,007 万元，上年同期 12,755 万元，同比增加 33.34%，主要系天源公司合同资产同比增加所致。

(5) 使用权资产 132 万元，上年同期 255 万元，同比减少 48.14%，主要系海云环保办公场地退租减少使用权资产。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26 万元，上年同期 4,244 万元，同比增加 39.64%，主要系收到拆迁补助款，需进行纳税调增处理，由此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72 万元，上年同期 3,926 万元，同比增加 166.71%，主要系紫薇水务在建工程留抵税增加以及生化分公司拆迁费用增加。

2、负债项目状况

(1) 短期借款 20,585 万元，上年同期 36,173 万元，同比减少 43.09%，主要系自有资金偿还借款所致。

(2) 应付账款 89,240 万元，上年同期 65,821 万元，同比增加 35.58%，主要系暂估杭海新区污水厂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3) 合同负债 6,470 万元，上年同期 1,549 万元，同比增加 317.66%，主要系天源公司预收款增加所致。

(4) 其他流动负债 777 万元，上年同期 93 万元，同比增加 736.66%，主要系天源公司预收款增加的同时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5) 租赁负债 68 万元，上年同期 158 万元，同比减少 56.82%，主要系海云环保办公场地退租租赁负债同比减少所致。

(6) 递延收益 30,816 万元，上年同期 22,414 万元，同比增加 37.48%，主要系杭海新区项目新厂补助款同比增加所致。

(7)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万元，上年同期 88 万元，同比减少 100%，主要系以抵销后净额列示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所致。

4、现金流量项目

截止 2025 年末公司现金总流入 250,465 万元，现金总流出 247,901 万元，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 万元，现金净流量为 2566 万元。

(1)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为 201,918 万元，现金流出为 139,421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2,497 万元。

(2) 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为 11,552 万元，现金流出为 45,622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34,070 万元。

(3)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为 37,409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为 63,273 万元，筹

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25,864 万元。

以上议案已经十一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报告人：陆萍燕）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364,625.00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4,235,125.54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15,076,354.45 元，扣除光耀热电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因转让及其少数股东非等比例增资事项引起的母公司因被动稀释股权而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导致年初未分配利润变动 59,428,095.97 元，扣除上年度分配现金红利 26,864,158.75 元，2025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4,548,974.19 元。

根据公司分红政策，经营和资金情况，提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 866,585,7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26,864,158.7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以上议案已经十一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四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报告人：陆萍燕)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在此省略报告全文，内容详见：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披露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的印刷本置于本公司证券法务部。

以上报告已经十一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五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报告人：沈燕明)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者薪酬管理办法》《海宁市国有上市公司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个人绩效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并依据2024年度经营业绩考核与2022~2024年任期考核结果，2025年归属于董事薪酬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职务	姓名	2025年度基本薪酬+部分绩效薪酬	2024年度剩余部分绩效薪酬	2022-2024年任期薪酬	2025年应发薪酬合计
副董事长	沈燕明	144,000	0	0	144,000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莫文毅	0	0	0	0
董事	张欢	0	0	0	0
董事	沈洵奔	0	0	0	0
董事	钱宏声	0	0	0	0
独立董事	张广冬	52,500	0	0	52,500
独立董事	韦彦斐	80,833	0	0	80,833
独立董事	王利达	80,833	0	0	80,833
董事长、总经理(离任)	朱燕刚	320,000	0	0	320,000
董事长、总经理(离任)	孙玉超	193,100	124,000	364,653	681,753
副董事长(离任)	陈 鹃	432,000	111,600	138,230	681,830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离任)	张 松	432,000	111,600	121,350	664,950
董事(离任)	邬海凤	0	0	0	0
独立董事(离任)	裘益政	33,333	0	0	33,333
合计		1,768,599	347,200	624,233	2,740,032

上述董事的薪酬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以上报告已经十一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2日

议案六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报告人：张广冬）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聘用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为一年，可以续聘。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聘期已到，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现提议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的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6 年的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为一年。

2026 年度审计收费为人民币 143 万元。其中：会计报表审计 11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33 万元，均与 2025 年度持平。

以上议案已经十一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七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报告人：马月忠）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5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海宁绿动海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54.00	1,567.38	业务减少
	海宁钱塘水务有限公司	709.00	360.00	业务减少
	海宁上塘水务有限公司	66.00	0	无业务
	海宁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0	无业务
	海宁市洁源水务有限公司	255.00	80.21	业务增加
	海宁佳源水务有限公司	50.00	1.62	业务减少
	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2,050.00	191.39	业务减少
	海宁市国资办下属其他公司	150.00	189.15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海宁佳源水务有限公司	15,500.00	7,770.51	业务减少
	海宁钱塘水务有限公司	4,300.00	8,497.67	业务增加
	海宁上塘水务有限公司	2,300.00	7,431.31	业务增加
	海宁市洁源水务有限公司	220.00	121.91	
	海宁市潮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	0	无业务
	海宁淳源水务有限公司	0	1,950.96	业务增加
	海宁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60.00	395.97	
	海宁市国资办下属其他公司	436.00	446.96	
合计		29,950.00	29,005.04	

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基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预计公司和控股子公司 2026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39,3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年预计发生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海宁绿动海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800.00	249.90	1,567.38	
	海宁钱塘水务有限公司	700.00	165.78	360.00	业务增加
	海宁上塘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0	0	
	海宁市洁源水务有限公司	1,600.00	419.34	80.21	业务增加
	海宁佳源水务有限公司	50.00	0	1.62	
	海宁市江湾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	438.40	0.00	新增业务
	海宁市国资办下属其他公司	150.00	9.62	189.15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海宁佳源水务有限公司	10,500.00	633.63	7,770.51	工程业务增加
	海宁钱塘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	114.71	8,497.67	工程业务减少
	海宁上塘水务有限公司	11,000.00	143.82	7,431.31	工程业务增加
	海宁市洁源水务有限公司	250.00	0.21	121.91	
	海宁淳源水务有限公司	5,100.00	0	1,950.96	工程业务增加
	海宁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50.00	0	395.97	
	海宁市国资办下属其他公司	700.00	47.70	446.96	业务增加
合计		39,300.00	2,223.11	28,813.65	

以上2026年的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在同一控制下可以调剂使用。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及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海宁市佳源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来雷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洲街道文苑南路 235 号 10 楼

主营业务：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销售；智能水务系统开发；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建设工程施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279,506.04 万元，净资产 96,404.7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2,839.82 万元，净利润亏损 230.93 万元（未经审计数据）。

与公司关系：该关联方系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海宁绿动海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声泳

注册资本：39,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海宁市尖山新区滨海路 22 号

主营业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109,929.81 万元，净资产 52,883.5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8,063.48 万元，净利润 5,901.30 万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与公司关系：该关联方系钱江生化参股公司

3、海宁钱塘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华峰

注册资本：93,236.8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文苑南路 235 号 4 楼

主营业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128,554.21 万元，净资产 35,235.3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7,471.88 万元，净利润亏损 7,484.92 万元（未经审计数据）。

与公司关系：该关联方系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4、海宁上塘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铭

注册资本：49,68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长安镇修川路 539 号 7 楼

主营业务：污水综合治理；给排水基础设施、污水综合治理基础设施的建设及管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108,160.05 万元，净资产 29,160.27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5,370.94 万元，净利润亏损 219.61 万元（未经审计数据）。

与公司关系：该关联方系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5、海宁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郁明

注册资本：19,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海宁市丁桥镇海潮村三角台 2 号

主营业务：污水处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32,104.69 万元，净资产 27,890.7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8,780.95 万元，净利润 2,165.83 万元（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与公司关系：该关联方系钱江生化参股公司。

6、海宁市洁源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盛开

注册资本：22,784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海宁市海昌街道双喜村南许家门 37 号

主营业务：水资源管理；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92,566.63 万元，净资产 59,941.2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696.54 万元，净利润 7,083.58 万元（未经审计数据）。

与公司关系：该关联方系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与公司关系：该关联方系钱江生化参股公司。

7、海宁市潮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华峰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洲街道文苑南路 235 号 7 楼（自主申报）

主营业务：水污染治理；市政设施管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

生利用；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环境应急治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5,137.79 万元，净资产 1,00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经浙江正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与公司关系：该关联方系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8. 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6 亿元

法定代表人：方海龙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经济开发区丹梅路 3-1 号

主营业务：发电、输电、供电业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供暖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公共事业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资产总额为 46,954.79 万元，负债总额为 51,417.48 万元，净资产为-4,462.70 万元；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5,203.76 万元，净利润-11,390.80 万元。（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光耀热电 39.2857% 股权，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副总经理冯国强先生曾担任光耀热电的董事长，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三）项所规定的关联方范围。

9. 海宁市江湾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马力栋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黄湾镇凤凰路 55 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 11,502.71 万元，净资产 3,125.64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4,467.47 万元，净利润 223.60 万元（经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前任董事长朱燕刚先生，目前担任浙江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宁市江湾能源有限公司系浙江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旗下控股公司，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三）项所规定的关联方范围。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提供环保工程建设服务、垃圾处置服务等，同时向关联方出售水表等环保工程配件，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所有交易均将与相应的交易方签订书面协议，交易价格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需要，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互利的原则，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没有损害公司、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以上议案已经十一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2日

议案八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报告人：马月忠)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提高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效率，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钱江生化”）拟为参股公司和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5,401 万元（包括新增担保及已提供尚在担保期限内的存量担保金额），其中本次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含)的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新增担保的额度预计为人民币 36,0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的额度预计为人民币 30,320 万元。以上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函、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召开 2026 年年度股东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召开 2026 年年度股东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

二、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合计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海云环保	天源公司	100	86.93%	22,966	29,000	51,966	14.03%	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否

	紫 薇 水务	100	81.52%	2,000	0	2,000	0.54%	之 日 至 2026 年年度 股东会召 开之日 止	否
	酒 泉 惠茂	80	87.51%	13,312	0	13,312	3.59%		否
北 方 环 保	五 常 金 水 湾	100	90.32%	698	0	698	0.19%		否
	宾 县 金 河 湾	100	74.57%	298	0	298	0.08%		否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钱 江 生 化	海 云 环 保	100	35.33%	10,000	10,000	20,000	5.40%	自 2025 年年度股 东会 审议通过 之日 至 2026 年年度 股东会召 开之日 止	否
海 云 环 保	长 新 公 司	100	28.19%	0	3,000	3,000	0.81%		否
	海 云 宜 居	90	8.86%	0	1,800	1,800	0.49%		否
	紫 伊 环 保	51	64.55%	1,466	1,020	2,486	0.67%		否
	长 河 水 务	100	37.88%	4,453	0	4,453	1.20%		否
	弘 成 环 保	90	53.97%	1,200	0	1,200	0.32%		否
	北 方 环 保	90	18.71%	998	0	998	0.27%		否
北 方 环 保	北 安 银 水 湾	100	59.33%	796	3,500	4,296	1.16%		否
	庆 安 金 河 湾	100	58.09%	1,510	6,600	8,110	2.19%		否
	勃 利 金 河 湾	100	61.32%	4,336	4,400	8,736	2.36%		否
	望 奎 金 河 湾	100	39.62%	398	0	398	0.11%	否	
二、对合营、联营企业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钱 江 生 化	光 耀 热 电	39.2857	109.26%	14,650	7,000	21,650	5.84%	同上	否
合计				79,081	66,320	145,401	39.24%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浙江海云环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钱江生化持股 100%	91330481MA28B50J7Q
法人	海宁市天源给排水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海云环保持股 100%	91330481146747510W
法人	酒泉惠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海云环保持股 80%，王亚兵持股 10%，施文惠持股 10%。	91620922MA71M0BX0E
法人	海宁紫薇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孙公司	海云环保持股 100%	91330481766424376M
法人	哈尔滨北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海云环保持股 90%，戴萌持股 7.4067%，战树峰持股 2.5933%。	91230199718434780H
法人	海宁长河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孙公司	海云环保持股 100%	91330481MA29FR7689
法人	海宁市海云宜居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海云环保持股 90%，福建东飞环境持股 10%。	91330481MA2BCPLAXP
法人	嘉兴海云紫伊环保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海云环保持股 51%，嘉兴市智邦环保持股 49%。	91330481MA2CU6XH04
法人	江苏弘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海云环保持股 90%，吴国杰持股 10%。	91321181582274852J
法人	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钱江生化持股 39.2857%，海宁市海昌新市镇建设持股 28.5715%，海宁新欣天然气持股 17.8571%，浙江钱塘江投资开发持股 14.2857%。	91330481MA28AY4Q36

法人	北安市银水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控股曾孙公司	北方环保持股 100%	91231181MA1BPXE8X4
法人	庆安县金河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控股曾孙公司	北方环保持股 100%	91231224MA1B134WXD
法人	勃利县金河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控股曾孙公司	北方环保持股 100%	91230921MA1B1PDR63
法人	五常市金水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控股曾孙公司	北方环保持股 100%	91230184MA19JE6G8L
法人	望奎市金河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控股曾孙公司	北方环保持股 100%	91231221MA1B1F7N8J
法人	宾县金河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控股曾孙公司	北方环保持股 100%	91230125MA1BDGLK0W

被担保人名 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海云环保	275,521.17	97,353.66	178,167.51	2,787.00	537.40	276,737.47	98,373.71	178,363.76	2,780.98	39,155.48
天源公司	82,309.01	71,554.54	10,754.47	6,299.58	246	91,193.46	80,868.08	10,325.38	48,133.18	2,886.91

酒泉惠茂	16,008.26	14,008.14	2,000.12	118.88	-149.43	16,214.39	14,087.6	2,126.79	333.77	-2,745.89
紫薇水务	169,466.77	138,148.48	31,318.29	1,972.02	752.40	169,934.70	138,737.68	31,197.02	11,263.21	4,958.17
北方环保(单体)	40,989.65	7,669.72	33,319.93	357.90	-211.85	44,133.16	10,384.45	33,748.71	5,727.91	11,179.51
长河水务	31,365.92	11,881.47	19,484.45	2,264.49	912.65	30,504.97	12,079.24	18,425.73	9,786.39	3,961.82
海云宜居	11,051.36	979.47	10,071.89	3,009.94	588.87	10,928.97	1,537.43	9,391.54	13,097.51	1,982.30
紫伊环保	5,985.11	3,230.33	2,754.78	921.57	198.35	6,164.80	3,630.94	2,533.86	3,291.70	355.37
弘成环保	24,787.67	4,866.63	19,921.04	854.24	-428.76	26,154.46	5,797.16	20,357.30	4,557.24	-1,225.86
光耀热电	41,806.09	45,677.09	-3,871.00	1,682.57	-828.81	46,954.79	51,417.48	-4,462.7	15,203.76	-11,390.80
北安银水湾	8,770.05	5,203.41	3,566.64	715.66	131.47	8,665.13	5,177.63	3,487.50	2,029.55	772.21
庆安金河湾	15,154.61	8,803.89	6,350.72	574.13	87.90	14,912.72	8,627.91	6,284.81	2,319.65	310.72
勃利金河湾	9,395.43	5,761.71	3,633.71	484.07	142.08	8,603.65	5,111.27	3,492.38	2,083.48	542.98
五常金水湾	3,237.18	2,923.84	313.34	631.75	69.97	3,004.63	2,703.61	301.02	2,663.08	312.73
望奎金河湾	2,913.02	1,155.94	1,757.08	379.07	21.52	2,707.81	952.76	1,755.06	1,317.77	251.01
宾县金河湾	5,635.56	4,202.18	1,433.38	323.92	-5.48	5,621.54	4,182.74	1,438.80	1,227.43	-203.05

上述担保的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31,703 万元（包含本次担保事项），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2.5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99,560 万元（包含本次担保事项），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3.86%。

除上述担保外，公司没有发生其他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其它法人或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情况。无逾期担保。

以上议案已经十一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议案九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报告人：马月忠)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保证2026年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序推进，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资金需求和以往与相关银行合作情况，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借款（含项目贷款等）、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贸易融资、资金产品等，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抵押、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上述授权有效期为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2026年年度股东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

以上议案已经十一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2日